

陇县审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审计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维护社会稳定，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全县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并组织实施。

2、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县本级财政收支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

3、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建议：

（1）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2）镇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县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3）使用县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县政府投资和以县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5）县属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县政府规定的县

属国有资本占控股地位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6) 县政府部门、镇人民政府管理和其他单位受县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 国家审计署、省审计厅、市审计局授权审计的项目资金财务收支；

(8) 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宏观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审计监督；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县级审计机关审计的其他事项。

4、向县长提出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向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提出制定和完善政策措施的建议；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纠正和处理结果的报告；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5、组织实施对县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县审计局监督对象的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进行调查研究，总结推广经验。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

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县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组织审计专业培训。

10、负责全县重大项目稽查工作。

11、负责县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监督检查。

12、负责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国有企业监管相关职责。

13、负责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2021年内设6个行政股室。包括：

1、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督办；负责文秘、文电、会务、保密、档案、信访、宣传、综合治理等工作；负责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拟订全县审计工作规划和

年度项目计划，汇总编报审计统计报表；负责审计法律法规的宣传和政策咨询工作；负责依法行政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的审核工作；负责审计项目资料的审理复核工作；负责内审指导工作；承办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局机关财务报账、国有资产管理和后勤服务等行政事务工作；负责局党组日常事务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负责机关人事管理、机构编制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

2、法制股。负责对全局审计事项进行审理，并提出书面审理意见书；负责对审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考核、评比等工作；负责行政执法、普法、法制宣传等事务工作；

3、财政审计股。组织审计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汇总审计结果，起草向县政府和人大的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结果报告、审计工作报告及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审计镇政府预算的执行、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组织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宏观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审计监督；负责审计由县政府主管部门管理和受县政府委托管理的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险基金及经办机构的财务收支；审计各项社会福利、救灾、救济、优抚安置和社会捐赠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负责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开展相关专项审计调查；

4、财务审计股。负责对县级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

务收支审计；负责对县属国有企业的财务收支审计；负责国有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5、投资审计股。组织审计县政府投资和以县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审计监督政府投资项目基本建设程序的合法性；对与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有关的设计、施工、监理、供货、中介等单位的收支活动进行调查；负责扶贫、农林水等专项资金的审计；负责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负责环境保护、生态建设等项目审计；负责重大项目稽查职责；开展相关专项审计调查。

6、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县委审计委员会具体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 1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陇县审计局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实有人员 11 人，其中行政 1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陇县审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7.9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2
		9. 卫生健康支出	5.6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9.38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9.98	本年支出合计	237.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79.98	支出总计	237.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陇县审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7.9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62	206.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2	16.32		
		9. 卫生健康支出	5.66	5.6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9.38	9.38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7.98	本年支出合计	237.98	237.9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陇县审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37.98	支出总计	237.98	237.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陇县审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58		0.58				0.40	
决算数	0.58		0.58				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总计 237.9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减少了 21.22 万元，减少比率为 8.17%；支出总计 237.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 21.22 万元，减少比率为 8.17%。主要是人员结构变化和压缩审计业务经费支出造成。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237.98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37.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87 万元，占 78.94%；项目支出 50.11 万元，占 21.0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7.9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减少了 21.22 万元，减少比率为 8.17%；支出总计 237.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 21.22 万元，减少比率为 8.17%。主要是人员结构变化和压缩审计业务经费支出造成。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37.98 万元，支出决算 237.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1.22 万元，减少比率 8.17%，主要是人员结构变化和压缩审计业务经费支出造成。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1年预算156.61万元，支出决算156.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1年预算2.36万元，支出决算2.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

2021年预算47.75万元，支出决算47.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

2021年预算12.16万元，支出决算12.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

2021年预算4.16万元，支出决算4.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1年预算5.66万元，支出决算5.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1年预算9.38万元，支出决算9.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6.8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62.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6.88万元，津贴补贴42.37万元，奖金31.3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12.1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1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6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6万元，住房公积金9.38万元，生活补助0.72万元。

(二)公用经费24.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16万元，印刷费1.77万元，手续费0.15万元，水费0.10万元，电费0.96万元，邮电费0.82万元，取暖费0.84万元，差旅费0.81万元，会议费0.40万元，公务接待费0.58万元，工会经费3.5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1.89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58万元，支出决算0.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58 万元，支出决算 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8 万元。主要是接受上级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 个，来宾 25 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4 万元，支出决算 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4.98 万元，支出决算 24.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增加 12.19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力有限，上年相关费用在本年支出造成。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根据《陇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和《陇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完善了本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在预算编制环节，突出绩效导向，根据本部门现状和当年审计任务，组织专门人员对当年所列专项经费项目逐个研判，确定资金需求和绩效目标设定，从源头上保证当年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和绩效目标设立的可行性。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强化监管，严格按照项目进度使用资金，提高预算执行

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在预算执行后，积极开展自评，分析当年资金使用绩效，为下年项目设定奠定基础。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局各股室负责对本部门审计业务项目的设立、绩效目标的制订，局办公室负责制定本部门绩效管理工作流程及绩效管理相关制度体系建设，对机关各股室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复核并汇总，提交局领导班子会研究审定，并对预算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发现问题及时指出，并督促改正。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50.1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指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县审计局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按照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完成了审计项目 32 个，出具报告 32 篇，查出问题资金 3492.4 万元。审计核减建设项目资金 61 万元。向被审计单位提出审计建议 40 余条，移送违规违纪问题线索 5 条，全面完成了审计任务。

组织对委托审计业务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6.1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近年来，中省市审计机关审计任务日益增加，审计人员少与审计力量不足的矛盾日益突出。通过此项目的开展，一是聘用社会力量参与政府投资审计工作，弥补了审计力量不足的问题；二

是通过审计，审减建设项目资金 61 万元，节约了政府投资项目资金。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委托审计业务经费等 3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委托审计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1.61 万元，执行数 31.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委托中介机构参与审计工作，全年共完成审计项目 10 个，出具审计报告 10 篇，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审减 61 万元。

2、审计外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部门完成外出审计项目 6 个，出具审计报告 6 篇被审，单位满意率达到 98%。通过该项目的开展，保证了审计工作的公平、公正，提升了审计质量，进一步弥补了外出审计人员审计业务经费不足的困难。

3、同级审、经济责任审计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5 万元，执行数 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部门完成县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审计项目 1 个，4 个乡镇主要领导经济责任、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出具审计报告 5 篇，审计意见 4 篇，被审单位满意率达到 98%。通过该项目的开展，弥补了审计部门经费不足的困难，为预算执行审计和党政领导经济责任、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顺利开展，提供了经费保障。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委托审计业务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陇县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1.61	31.61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31.61	31.61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计划安排审计项目任务数26个, 以审计“全覆盖”为目标, 不断深化财政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及审计调查等, 充分发挥审计监督的作用。			完成了审计项目32个, 查出问题资金3492.4万元, 审计核减建设项目资金6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审计计划	10	10	
		质量指标	出具审计报告	10	10	
		时效指标	2021年12月底前	100%	100%	
		成本指标	委托审计人员及中介机构费用	31.61万元	31.6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资审计审减率	≥2%	2.1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单位满意度	95%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审计外勤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陇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陇县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10	1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外出审计人员提供经费保障, 使审计结果公平、公正, 真正使审计监督落到实处。			全年完成外出审计项目6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审计计划	6个	6个	
		质量指标	出具审计报告	6篇	6篇	
		时效指标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	≥98%	100%	
		成本指标	审计人员外勤费用	10万元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建议采纳率	≥98%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资金管理水平	有所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单位满意率	≥95%	98%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同级审、经济责任审计业务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8.5	8.5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8.5	8.5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县本级预算执行审计和4个乡镇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任务。			全年共完成县本级预算执行审计项目1个, 向县人大的提供县本级预算执行报告1篇, 完成了4个乡镇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审计计划任务	5个	5个	
		质量指标	出具审计报告	5篇	5篇	
		时效指标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	≥98%	100%	
		成本指标	审计费用	8.5万元	8.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建议采纳率	≥95%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资金管理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单位满意率。	≥96%	98%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237.98 万元，执行数 237.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本部门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的坚强领导以及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以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全国、省市审计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域经济发展，依法履行审计职责，加大审计力度，创新审计方式，提高审计效率，充分发挥了审计“免疫系统”和“经济卫士”作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不够精准。主要是由于预算编制早，审计计划下发晚，对需要委托中介机构参与审计项目费用无法做到准确估算；二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平衡。由于被审计单位资料准备速度及项目审计难度等影响，审计结束时间无法按照审计实施计划及时完成，导致审计费用无法按时结算造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立审计项目库，提前制定审计计划，加强对当年审计项目的前期调查，提高审计费用估算的准确性，科学编制预算，提升预算编制水平。二是严格预算约束，提高预算执行率。严格控制各项支出，督促主管股室加快审计项目结算速度，提升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时效性。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陇县审计局（汇总）

自评得分：95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全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中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支出共计237.98万元，其中：1、基本支出187.87万元，占总支出的78.94%，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62.8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4.9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72万元，项目支出50.11万元，占总支出的21.06%。							
（三）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的坚强领导以及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以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全国、省市审计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域经济发展，依法履行审计职责，加大审计力度，创新审计方式，提高审计效率，充分发挥了审计“免疫系统”和“经济卫士”作用，各项工作任务持续向前推进。完成审计计划项目26个，争取资金任务60万元，争取招商引资任务10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17.40%	0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国库集中支付系统	半年≥45%； 前三季度≥75%	半年47%； 前三季度78%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	0.0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安排0.58万元，实际支出0.58万元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100%	10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 2021 年度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